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obile Group Limited**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38)

**委任副主席  
及  
執行董事辭任**

**委任副主席**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根據於2018年7月13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非執行董事Vernon Edward Altman先生(「Altman先生」)獲指定為本公司副主席(「副主席」)，即時生效。

Altman先生於2017年1月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7年6月21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我們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Altman先生在提供顧問及諮詢服務方面擁有逾40年經驗。Altman先生於1973年6月Bain & Company, Inc.(「Bain」)創辦時加入該公司，並於2018年6月退任於Bain的職務。Altman先生自2011年4月起擔任Abaxis, Inc.(納斯達克上市代碼：ABAX)的董事，並自2014年4月起擔任其首席獨立董事。Altman先生於1973年6月畢業於美國馬薩諸塞州劍橋的麻省理工學院，獲管理學理學碩士學位、電子工程理學碩士學位及電子工程理學學士學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Altman先生現時及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Altman先生於本公司19,180,952股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4.51%。除上文所披露者外，Altman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且並無被視為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其他權益。

Altman先生已訂立自2018年1月4日起計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彼須於任期內在各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Altman先生可享有每月薪酬10,000港元，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包括但不限於)其職責、責任、表現、現行市況及適用於類似規模和行業性質的其他上市公司董事之薪酬基準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委任Altman先生為副主席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

## 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亦宣佈，Xianming Zhu先生(「Zhu先生」)因有其他個人事業發展而辭任執行董事。根據於2018年7月13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已接納其呈辭，並即時生效。

Zhu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向Zhu先生就其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謝。

承董事會命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Yangbin Bernard Wang

香港，2018年7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Yangbin Bernard WANG先生及Michael Paul WITTE先生；非執行董事Vernon Edward ALTMAN先生、J David WARGO先生及王偉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敬文先生、James Alan CHIDDIX先生及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組成。